

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設置要點修正對照表

修正規定	現行規定	說明
<p>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及任務職掌 避難組(民政課)</p> <p>1. 辦理災情查報及彙整傳遞、管制統計。</p> <p>2. 協助災害潛勢地區民眾緊急避難、疏散撤離、調度災民至安全避難處所、統(登)計等事宜。</p> <p>3. 規劃避難疏散路線。</p> <p>4. 配合本區災害防救計畫之研擬及修訂等相關事宜。</p> <p>5. 配合本區災害防救相關法規制(訂)訂與修正建議。</p> <p>6. 其他有關災害防救事項。</p>	<p>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及任務職掌 避難組</p> <p>1. 辦理災情查報及彙整傳遞、管制統計。</p> <p>2. 協助災害潛勢地區民眾緊急避難、疏散撤離、調度災民至安全避難處所、統(登)計等事宜。</p> <p>3. 規劃避難疏散路線。</p>	<p>1. 依據111年防災考評委員建議列入工作項目。</p> <p>2. 依據111年5月19日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會議決議通過</p>
<p>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及任務職掌 收容組(社會課)</p> <p>1. 規劃收容場所。</p> <p>2. 提供轄區內「老人、身心障礙名冊」供里幹事調查後，由避難組彙整建置保全戶名冊。</p> <p>3. 提出收容場所物資之需求與確保物資儲備數量充足。</p> <p>4. 辦理臨時災民收容安置及救濟慰助調度等支援事宜。</p> <p>5. 配合本區災害防救計畫之研擬及修訂等相關事宜。</p> <p>6. 配合本區災害防救相關法規制(訂)訂與修正建議。</p> <p>7. 其他有關災害防救事項。</p>	<p>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及任務職掌 收容組</p> <p>1. 規劃收容場所。</p> <p>2. 提供轄區內「老人、身心障礙名冊」供里幹事調查後，由避難組彙整建置保全戶名冊。</p> <p>3. 提出收容場所物資之需求與確保物資儲備數量充足。</p> <p>4. 辦理臨時災民收容安置及救濟慰助調度等支援事宜。</p>	<p>1. 依據111年防災考評委員建議列入工作項目。</p> <p>2. 依據111年5月19日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會議決議通過。</p>

<p>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及任務職掌</p> <p>搶修組(經建課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辦理工程機具、人力調度、積水地區抽水之開口契約。 2. 協助通報維生管線搶修、搶險、復舊。 3. 協助災區警戒治安維護、災民救助、緊急救護。 4. 配合本區災害防救計畫之研擬及修訂等相關事宜。 5. 配合本區災害防救相關法規制(訂)訂與修正建議。 6. 其他有關災害防救事項。 	<p>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及任務職掌</p> <p>搶修組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辦理工程機具、人力調度、積水地區抽水之開口契約。 2. 協助通報維生管線搶修、搶險、復舊。 3. 協助災區警戒治安維護、災民救助、緊急救護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111年防災考評委員建議列入工作項目。 2. 依據111年5月19日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會議決議通過。
<p>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及任務職掌</p> <p>動員組(民政課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彙整各編組單位意見修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。 2. 辦理防災相關教育訓練。 3. 向交通局與國軍申請疏散撤離運輸車輛。 4. 協調國軍支援辦理衛生醫療、環境清潔、衛生消毒、防疫評估事宜。 5. 彙整各編組傳遞之災情查報統計。 6. 掌握最新及時訊息。 7. 執行本區災害防救會報事務。 8. 本區災害防救計畫之研擬及修訂等相關事宜。 9. 本區災害防救相關法規制(訂)訂與修正建議。 10. 本區災害防救業務之協調及整合。 11. 本區緊急應變體系之建立與檢討。 12. 辦理區公所災害防救演習、教育訓練及防災宣導推廣。 	<p>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及任務職掌</p> <p>動員組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彙整各編組單位意見修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。 2. 辦理防災相關教育訓練。 3. 向交通局與國軍申請疏散撤離運輸車輛。 4. 協調國軍支援辦理衛生醫療、環境清潔、衛生消毒、防疫評估事宜。 5. 彙整各編組傳遞之災情查報統計。 6. 掌握最新及時訊息。 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依據111年防災考評委員建議列入工作項目。 2. 依據111年5月19日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會議決議通過。

<p>13. 辦理高雄市政府相關機關交辦或列管與災害防救相關之業務。</p> <p>14. 其他有關災害防救事項。</p>		
<p>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及任務職掌 行政組(秘書室)</p> <p>1. 災害應變中心供水、供電與電訊照明裝備維持，以及對外單位(警消等)支援之聯繫。</p> <p>2. 辦理救災人員(含志工任務分工)、收容場所物資採購(開口契約)、器材、志工輸運、後勤調度支援。</p> <p>3. 安排救災人員食宿。</p> <p>4. 發佈最新及時訊息新聞稿。</p> <p>5. 其他行政作業事宜。</p> <p>6. 配合本區災害防救計畫之研擬及修訂等相關事宜。</p> <p>7. 配合本區災害防救相關法規制(訂)訂與修正建議。</p> <p>8. 其他有關災害防救事項。</p>	<p>高雄市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編組及任務職掌 行政組</p> <p>1. 災害應變中心供水、供電與電訊照明裝備維持，以及對外單位(警消等)支援之聯繫。</p> <p>2. 辦理救災人員(含志工任務分工)、收容場所物資採購(開口契約)、器材、志工輸運、後勤調度支援。</p> <p>3. 安排救災人員食宿。</p> <p>4. 發佈最新及時訊息新聞稿。</p> <p>5. 其他行政作業事宜。</p> <p>6. 配合本區災害防救計畫之研擬及修訂等相關事宜。</p> <p>7. 配合本區災害防救相關法規制(訂)訂與修正建議。</p> <p>8. 其他有關災害防救事項。</p>	<p>1. 依據 111 年防災考評委員建議列入工作項目。</p> <p>2. 依據 111 年 5 月 19 日大社區公所災害防救辦公室會議決議通過。</p>